

台山市人民政府 防汛防旱防风指挥部文件

台府三防〔2020〕26号

台山市三防指挥部关于启动防冻 Ⅳ级应急响应的通知

各镇（街）政府（办事处），市三防指挥部各成员单位：

由于受寒潮影响，台山市气象局已于12月29日15时发布寒冷橙色预警信号。按照《台山市防汛防旱防风防冻应急预案》，市三防指挥部决定于29日18时启动防冻Ⅳ级应急响应。请各镇（街）以及市直有关部门迅速做好如下防御工作：

一、各级政府和民政部门要及时开放庇护场所，做好特困供养人员、留守老人儿童等重点人群的防寒保暖工作，及时救助流浪乞讨人员。发改部门积极配合做好生活类救灾物资的调拨工作。

二、公安、交通运输、海事等部门要加强陆上、水上交通安全管理工作，采取有效措施确保交通安全。交通运输部门要组织做好

辖内高速公路防御低温冰冻灾害相关应急准备和路面养护工作。

三、农业农村部门要落实好渔船、渔排人员海上防风工作；组织和指导农业生产和渔业养殖业落实防冻安全措施；林业部门要强化对苗木、幼树和果树的管理，对需要防寒的树种及早采取越冬措施，以及落实山上作业人员防寒保暖措施。

四、供电部门要加强值班工作和重点线路巡查，及时组织线路除冰，保障电网的安全运行。

五、气象、自然资源部门要加强低温冰冻和海上大风的监测、预报、预警以及信息报送。

六、其他三防指挥部成员单位要根据本单位职责落实相关防冻工作措施。

七、目前我市处于森林火险橙色预警阶段，本次寒潮影响将延续到元旦假期，各镇（街）要严格做好人员进入山区管控措施，避免发生人员聚集和森林火灾。

台山市人民政府防汛防旱防风指挥部

2020年12月29日

指挥部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

抄送：江门市三防办，台山市委市政府值班室。

台山市人民政府防汛防旱防风指挥部办公室 2020年12月29日印发
